

##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 被司法冻结的补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厦门中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11月10日披露了《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》，现将相关事项补充说明如下：

### 一、股份被冻结事项的背景情况

1、2022年5月6日，公司控股股东上海中创凌兴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中创”或“中创凌兴”）将其持有的公司32,000,000股股票（约占公司总股本的8.30%）作为标的证券质押给深圳翰潮资本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深圳翰潮”）；2022年5月18日，上海中创将其持有的公司11,850,000股股票（约占公司总股本的3.07%）质押给深圳翰潮资本有限公司；2022年5月25日，中创尊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创尊汇环保”）将其持有的公司20,000,000股股票（约占公司总股本的5.19%）质押给深圳翰潮资本有限公司，为总计21,000万元债务提供股权质押担保。

2、因受到疫情影响，债务人资产处置和其他融资方案未能及时进行，导致未如期偿还债务，深圳翰潮向法院提出财产保全，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对上海中创及中创尊汇环保持有的中创环保30,000,000股股份进行冻结。

### 二、其他说明

1、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上海中创及中创尊汇环保正在采取资产处置和转质押等各种措施，积极与债权人进行协商，争取尽快妥善解决上述债务问题，解除股份被冻结状态。目前，上海中创及中创尊汇环保股份质押比例较高，面临偿债

资金压力，被冻结的股份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较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2、公司控股股东上海中创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 96,945,848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5.15%，本次股份冻结数量占其所持股份的 30.95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7.78%，所占比重比较小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影响。同时，上海中创及中创尊汇环保具备偿债能力，被冻结的股份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较小，不会影响公司实际控制权的稳定。

3、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中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十一日